附件2

2023年省生态环保督察反馈“贵阳贵安

建筑垃圾处置管理缺位、非法倾倒现象频发”问题整改情况

一、反馈问题

省督察报告指出：一是建筑垃圾消纳场布局及污染防治规划缺位，利用处置工作推进不力。督察发现，贵阳贵安未及时根据城市发展修编消纳场设施布局，未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职责。截至督察进驻，《贵阳贵安建筑垃圾消纳场近期布局规划（2019-2022年）优化调整方案》（规划年限为2022-2025年）仍在编制中，贵阳贵安未编制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规划，建筑垃圾布局及污染防治工作长期处于无规可依的状态。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未建立建筑垃圾全过程管理制度，未制定建筑垃圾处置计划，建筑垃圾全过程管理存在盲区。二是建筑垃圾收运利用处置体系统筹不力，大量建筑垃圾处置行为未进行核准。据初步统计，贵阳贵安年产生建筑垃圾约3500万立方米。督察发现，2022年以来，贵阳贵安建筑垃圾处置申报核准量仅525万立方米，大量建筑垃圾去向不明。

二、整改目标及整改措施

（一）整改目标：配合完成贵阳贵安消纳场布局规划的编制，启动编制《贵安新区建筑垃圾消纳场专项规划》，完成尖尖坡弃土场建设，依法打击非法倾倒行为。

（二）整改措施

1.主动对接联系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，配合加快推进《贵阳贵安建筑垃圾消纳场近期布局规划（2019-2022 年）优化调整方案》（规划年限为 2022-2025 年）、《贵阳贵安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规划》的编制。（整改时限：2024年 12 月 31 日前；责任单位：贵安新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）。

2.研究启动《贵安新区建筑垃圾消纳场近期布局规划（2023-2025 年）》编制工作。（整改时限：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；责任单位：贵安新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城乡建设局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）、生态环境局、社会事业管理局、各乡镇<街道>）。

3.推进弃土场建设。依法依规办理尖尖坡弃土场农转建、临时用地、林地、环保、水务等相关手续，完成尖尖坡弃土场的建设并投用。同步依法依规启动新区金牛湖、陇头建筑垃圾消纳场项目现场踏勘、核对红线等前期工作，坚持“一场一方案”。（整改时限：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；责任单位：贵安新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城乡建设局（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）、生态环境局、社会事业管理局、各乡镇<街道>）。

4.按照《贵州贵安新区办公室关于转发<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违法倾倒垃圾防治长效工作机制>的通知》精神，制定《贵安新区打击建筑垃圾非法倾倒现象工作机制》，开展垃圾随意倾倒集中整治行动，打击和处理一批违法倾倒垃圾行为，强化新区建筑垃圾综合治理，营造干净整洁的城市环境，提升城市整体形象。（整改时限：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；责任单位：贵安新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各乡镇<街道>）。

三、整改情况

（一）规划编制情况。2024年7月5日，《贵阳贵安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》、《贵阳贵安建筑垃圾消纳场近期布局规划优化调整方案（2022年-2025年）》已经市政府批复实施，规划范围均涵盖贵安新区。同时，为进一步完善新区建筑垃圾处置工作，在市级层面规划基础上，支队牵头编制了《贵安新区直管区建筑垃圾处理设施近期布局专项规划（2024-2025年）》（含建筑垃圾污染环境防治工作规划），2024年10月21日经贵安新区管委会正式批复实施。

（二）推进建筑垃圾处置设施建设。**一是尖尖坡弃土场建设情况。**已完成1#地块建设工作，已完成项目立项、土地流转、临时占用林地、环保、建筑垃圾处置核准等前期手续办理工作，目前已具备实际倒土条件。**二是陇头、摆牛弃土场建设情况。**陇头项目已完成场地勘界、可研方案编制等工作，其中可研方案由贵安执法支队于2024年10月29日组织的专家评审会审查，并出具批复，现阶段环投公司在对接城建局办理临时用地手续；摆牛村弃土场已完成场地勘界工作。**三是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情况。**环投公司已编制初步方案总图，现阶段仍在对接该地块产权单位完善土地租赁等手续。

（三）制度实施情况。2024年6月7日，《贵阳贵安城镇建筑垃圾全过程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方案》由市政府办公厅正式印发，明确“贵安新区参照执行”。新区严格按照方案实施建筑垃圾全过程管理，开展建筑垃圾源头管理、源头减量、分类贮存、一备案三核准、监管执法等有关工作。截至目前，已办理建筑垃圾备案56件，建筑垃圾核准70件（其中产生核准30件，运输核准25件，处置核准15件），电子三联单运行8393单。

（四）违法行为打击情况。2024年4月25日，生态环境局、公安局、城建局、支队联合印发了《贵安新区打击建筑垃圾非法倾倒现象工作机制》，2024年7月2日，支队牵头制定了《关于开展建筑垃圾管理专项执法行动工作方案》，联合公安局、各乡镇（街道），在重点路段设卡检查，加大处罚力度，严厉打击车辆带泥上路、不按规定路线或规定时间行驶、抛洒遗漏等违法行为。2023年省环保督察以来，支队更是持续对建筑垃圾相关违法行为保持高压态势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共办理建筑垃圾相关违法案件468起，罚没金额74.425万元。

2024年2月20日